

通 知

关于做好青岛返回人员排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陕西省《关于做好青岛来陕返陕人员管控工作的电话通知》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摸排工作

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日常管控，做好青岛返回人员的排查登记和管控工作，要指定专人负责对9月28日以来从青岛已经返回人员，立即开展摸排核查，尽快落实完成核酸检测、体温测定、信息登记、健康管理等任务，发现异常立即报告。各单位于10月14日17:00前将摸排结果上报防控办邮箱：yqb@nwafu.edu.cn。

二、加强青岛返回人员分类管理

1. 对所有青岛来校返校人员进行追踪及排查，并做2次核酸检测。

2. 对有青岛市李沧区楼山后社区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来校返校人员落实集中隔离措施。

3. 对有青岛市市北区、李沧区除楼山后社区的其他地区

旅居史来校返校人员落实居家隔离措施。

4. 对青岛市其他地区来校返校人员开展居家健康监测。

5. 尚未从青岛来校返校的人员，待返陕后，由人员所在单位监管，从机场或车站点对点转运回目的地进行管控，并提前 2 天报防控办备案。

附件：9 月 28 日以来青岛返回人员情况排查登记表

学校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发布时间:2020-10-13 xx 发布部门: 党委校长办公室